

达州市开江生态环境局

达州市开江生态环境局 关于《开江县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监测及 整治方案编制》的询价函

各编制单位：

为进一步加强我县入河排污口规范化整治，全面查清我县排污口现状，我局拟对县境内 7 条主要河流（新宁河、明月江、蕉溪河、天师河、桐子河、新盛河、南河等，总长度约 211 公里）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监测及整治方案编制，现对外开展政府询价，欢迎有意者积极参与报价。具体要求如下：

一、主要内容

（一）**全面排查**。全面、彻底摸清入河排污口底数，建立规范化的入河排污口档案，实现“一口一档”。按照《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印发〈四川省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川环办函〔2021〕292 号）等文件要求，开展开江县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工作。

（二）**同步监测**。按照“边排查、边监测”的要求，开展“快速试纸检测”和“人工比对检测”相结合的原则，采取自动在线监测或采样监测等方式开展监测，对疑似排污口开展检测。监测

主要污染物指标包括污水排放流量、PH、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总磷及其他特征指标等。在快检技术上，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展全覆盖手工监测，并出具监测报告。根据要求，有污染源普查监测、监督性监测或在线监测数据等有效监测数据的入河排污口，可直接使用其监测数据，收集相关有代表性监测报告。

（三）溯源分析。在入河排污口排查和监测基础上，开展入河排污口溯源分析，基本查清污水来源，锁定入河排污口对应的排污单位，明确责任主体，编制入河排污口排查溯源分析报告，为下一步排污口整改奠定基础。核实确定入河排污口信息，同步开展入河排污口水质水量监测，每个具备采样条件的排污口都要用快检试剂进行快速检测，快检指标包括 PH 值、化学需氧量、氨氮、总氮。并建立“开江县入河排污口潜在污染源台账”。

（四）方案编制。根据入河排污口排查成果完成《开江县入河排污口整治工作方案》。

二、报价

参与报价的编制机构，请于 2023 年 3 月 16 日前将加盖单位公章原件的报价函邮寄至四川省达州市开江县橄榄路 352 号。

（联系人：张长园，联系方式：13668380283）



达州市开江生态环境局办公室

2023 年 3 月 9 日印
